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7165.2—2008/IEC 60761-2:2002
代替 GB/T 7165.2—1988 和 GB/T 7165.6—1989

气态排出流(放射性)活度连续监测设备 第2部分:放射性气溶胶(包括超铀 气溶胶)监测仪的特殊要求

Equipment for continuous monitoring of radioactivity in gaseous effluents—
Part 2: Specific requirements for radioactive aerosol monitors including
transuranic aerosols

(IEC 60761-2:2002, IDT)

2008-06-19 发布

2009-04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
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

发布

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
国 家 标 准
气态排出流(放射性)活度连续监测设备
第 2 部分:放射性气溶胶(包括超铀
气溶胶)监测仪的特殊要求
GB/T 7165.2—2008/IEC 60761-2:2002

*

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
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 16 号
邮政编码:100045

网址 www.spc.net.cn

电话:68523946 68517548

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
各地新华书店经销

*

开本 880×1230 1/16 印张 1 字数 25 千字
2008 年 10 月第一版 2008 年 10 月第一次印刷

*

书号: 155066 · 1-33498 定价 16.00 元

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
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
举报电话:(010)68533533

前 言

本部分是 GB/T 7165《气态排出流(放射性)活度连续监测设备》标准的第 2 部分,该标准共包括下列五个部分:

- GB/T 7165.1《气态排出流(放射性)活度连续监测设备 第 1 部分:一般要求》;
- GB/T 7165.2《气态排出流(放射性)活度连续监测设备 第 2 部分:放射性气溶胶(包括超铀气溶胶)监测仪的特殊要求》;
- GB/T 7165.3《气态排出流(放射性)活度连续监测设备 第 3 部分:放射性惰性气体监测仪的特殊要求》;
- GB/T 7165.4《气态排出流(放射性)活度连续监测设备 第 4 部分:放射性碘监测仪的特殊要求》;
- GB/T 7165.5《气态排出流(放射性)活度连续监测设备 第 5 部分:氡监测仪的特殊要求》。

本部分等同采用 IEC 60761-2:2002《气态排出流(放射性)活度连续监测设备 第 2 部分:放射性气溶胶(包括超铀气溶胶)监测仪的特殊要求》(英文版)。

为了便于使用,本部分对 IEC 60761-2:2002 做了下列编辑性修改:

- 删除原国际标准的前言;
- 按照汉语习惯对一些编排格式进行了修改(例如:注的后面加“:”,一些列项说明的后面将“。”改为“;”);
- 用小数点符号“.”代替国际标准中的小数点符号“,”;
- 在“2 规范性引用文件”中将已有相应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国际标准改为我国的标准(以 GB/T 2423.5 代替 IEC 60028-2-27:1987,以 GB/T 7165.1—2005 代替 IEC 60761-2:2002,以 GB/T 17626 代替 IEC 61000,以 EJ/T 1010—1996 代替 IEC 61578:1997,以 GB 9254 代替 IEC/CISPR 22:1997),删去了在正文中未出现的标准 EN 481:1993;
- 12.5 中的不确定度已包括了范围,故将“±10%”改为“10%”;
- 在交流电源的电压和频率中只保留我国现行使用的内容;
- 删除参考文献。

本部分代替 GB/T 7165.2—1988《气态排出流(放射性)活度连续监测设备 第二部分:气溶胶排出流监测仪的特殊要求》和 GB/T 7165.6—1989《气态排出流(放射性)活度连续监测设备 第六部分:超铀气溶胶排出流监测仪的特殊要求》。

本部分的附录 A 为资料性附录。

本部分应与 GB/T 7165.1—2005 结合使用。

本部分由中国核工业集团公司提出。

本部分由全国核仪器仪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。

本部分起草单位:深圳市计量质量检测研究院、福建省计量科学技术研究所。

本部分主要起草人:李名兆、周迎春、卢瑞祥、罗峰、李阳武、邹锋。

原标准于 1988 年 4 月首次发布。